

2-1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



本公司(联合体)⁷¹¹⁵¹⁰⁵⁹¹⁹⁷⁴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北京市大兴区北臧村镇人民政府(单位名称)的北臧村镇装修建筑垃圾清运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北臧村镇装修建筑垃圾清运项目(标的名称), 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北京达通创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45人,营业收入为92.85万元,资产总额为100.74万元¹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2. _____(标的名称), 属于_____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建__(承接)企业为_____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_____人,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,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, 属于_____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结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北京达通创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



日期: 2026年1月26日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

本单位郑重声明，根据《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
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(财库〔2017〕141号)的规定，本单位 **(请进行选择)**：

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。

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
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(由本单位承担工程/提供服务)，或者提供其他
残

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(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)。

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单位名称(盖章): 北京达通创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年1月26日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格式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北京市大兴区北臧村镇人民政府(单位名称)的北臧村镇装修建筑垃圾清运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北臧村镇装修建筑垃圾清运项目(标的名称)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北京新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123人,营业收入为3322万元,资产总额为3148万元¹,属于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2. _____(标的名称),属于_____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建_____(承接)企业为_____ 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_____人,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,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,属于_____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北京新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

日期:2026年1月7日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

本单位郑重声明，根据《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
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7〕141号）的规定，本单位 **（请进行选择）：**
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。
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 采购
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(由本单位承担工程/提供服务)， 或者提供其他残
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(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)。
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单位名称(盖章): 北京新泰环境治理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年1月7日

2-1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格式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北京市大兴区北臧村镇人民政府(单位名称)的北臧村镇装修建筑垃圾清运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北臧村镇装修建筑垃圾清运项目(标的名称)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北京玉龙飞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52人,营业收入为257万元,资产总额为208.5万元¹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 2. /(标的名称),属于/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/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/人,营业收入为/万元,资产总额为/万元¹,属于/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北京玉龙飞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年1月19日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

本单位郑重声明，根据《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(财库〔2017〕141号)的规定，本单位
(请进行选择):

-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。**
-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
_____项目 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(由本单位承担工程/提供
服务)， 或者提供其他残**

**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(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
商标的货物)。**

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单位名称(盖章): 北京玉龙飞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日 期: 2026年1月19日

